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公司下属台州发电厂因投资建设污泥干化焚烧项目、油泥协同处置项目，同时拟与台州市椒江区应急管理局共同组建台州市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基地，后续开展相关教育培训服务，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危险废物经营”、“教育咨询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

因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拟根据增加后的经营范围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电力开发，经营管理，电力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电力设备检修，售电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冷、热、热水、蒸汽的销售，电力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电力开发，经营管理，电力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电力设备检修，售电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冷、热、热水、蒸汽的销售，电力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危险废物经

	营，教育咨询服务。
--	-----------

本次《公司章程》仅作上述修订，原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有关本次增加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最终表述以工商部门核准意见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